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CEM5100



EN	User manual	3
ES-AR	Manual del usuario	31
PT-BR	Manual do Usuário	65
ZH-TW	使用手冊	99
ZH-CN	用户手册	125

**PHILIPS**

# 目錄

<b>1 重要事項</b>	<b>100</b>	開啟/關閉動態低音增強 (DBB) 效果	117
安全性	100	開啟/關閉最大音量	117
注意	100	選擇預設等化器	117
		切換音樂聆聽區	118
		開啟/關閉完整音效	118
		其他音效設定	118
<b>2 您的汽車音響系統</b>	<b>102</b>		
簡介	102	<b>9 調整系統設定</b>	<b>119</b>
內容物	102	開啟/關閉嘩聲	119
主裝置概覽	103	選擇關閉設定	119
遙控器概覽	104	開啟/關閉展示模式	119
		調光	119
		舞動	119
		液晶色彩	119
		有聲書	120
		重設	120
<b>3 開始使用</b>	<b>105</b>		
安裝汽車音響	105	<b>10 其他資訊</b>	<b>120</b>
安裝遙控器電池	108	拆開前面板	120
開啟	109	更換保險絲	120
選擇國家/地區	109	卸除裝置	121
設定時鐘	109		
		<b>11 產品資訊</b>	<b>121</b>
<b>4 收聽廣播</b>	<b>110</b>		
收聽廣播電台	110	<b>12 疑難排解</b>	<b>122</b>
儲存廣播電台於記憶體中	110	關於藍芽裝置	123
調至預設電台	110		
		<b>13 詞彙表</b>	<b>123</b>
<b>5 使用藍芽連線</b>	<b>111</b>		
藍芽裝置配對	111		
撥打電話	111		
轉接通話	111		
接聽電話	111		
結束通話	111		
播放藍芽裝置上的音訊檔案	112		
<b>6 使用 RDS 播放</b>	<b>112</b>		
開啟 RDS	112		
選擇節目類型	112		
選擇替換頻率	113		
接收交通廣播	113		
設定 RDS 時鐘	114		
<b>7 播放音訊檔案</b>	<b>114</b>		
播放光碟	114		
播放 USB 裝置	115		
插入記憶卡	115		
播放 iPod/iPhone 內容	115		
播放選項	116		
連接外部音源	117		
<b>8 調整聲音</b>	<b>117</b>		
調整音量	117		
靜音	117		

# 1 重要事項

## 安全性

- 在您開始使用此產品之前，請先閱讀並瞭解所有指示。未遵守指示而造成的損壞，恕不在保固責任範圍內。
- 此產品經設計僅適用於負極接地 12V DC 操作。
- 為確保駕駛安全，請將音量調整到安全且舒適的級別。
- 不適用的保險絲會導致產品受損或引起火災。若要更換保險絲，請洽詢專業人士。
- 僅限使用隨附的壁掛配件進行安裝，以確保掛置牢固，安全無虞。
- 為避免出現短路，請勿讓產品、遙控器或遙控器電池淋到雨或碰到水。
- 請勿將物品插入產品通風孔或其他開口中。
- 請以柔軟的濕布清潔產品和外框。勿使用酒精、化學製劑或家用清潔劑清潔產品。
- 請勿將光碟以外的任何物品放入產品中。
- 請勿使用溶劑，例如苯、稀釋劑、商用清潔劑，或者專為磁碟設計的抗靜電噴劑。
- 打開時會有可見及不可見的雷射輻射。請避免受雷射光束照射。
- 若有不慎，可能損壞產品螢幕！請勿使用物品觸碰、推擠、摩擦或撞擊螢幕。



### 注意

- 使用本手冊以外的方法來控制、調校或不按順序操作，可能會導致危險輻射外洩或造成危險。

- 勿將產品置於滴水或濺水的環境。
- 請勿在產品上放置危險物品 (如盛裝液體的容器、點燃的蠟燭等)。

## 注意



Be responsible  
Respect copyrights

製作受版權保護之未經授權的資料，包括電腦程式、檔案、廣播及聲音錄製品，可能構成侵害版權之行為並引起刑事訴訟。本設備不應用於此類用途。



Windows Media 及 Windows 標誌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及/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Made for

 iPod  iPhone

「iPod 專用」和「iPhone 專用」意指該電子配件產品專為連接 iPod 或 iPhone 而設計，通過開發者認證，並符合 Apple 效能標準。對該裝置操作或相容性方面的安全與法規標準，Apple 概不負責。請注意，本配件與 iPod 或 iPhone 搭配使用可能會影響無線效能。

對該裝置操作或相容性方面的安全與法規標準，Apple 概不負責。

iPod 和 iPhone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本產品包含此標籤：



## 回收



您的產品是使用高品質材質和元件所設計製造，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當產品附有打叉的附輪回收筒標識時，代表產品適用於歐洲指導原則 (European Directive) 2002/96/EC：



請勿將您的產品與其他家用廢棄物共同丟棄。請了解當地電子及電器廢棄物的垃圾分類相關法規。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您的產品包括了適用於歐洲指導原則 (European Directive) 2006/66/EC 的電池，不得與其他一般家用廢棄物共同丟棄。請了解當地有關電池的垃圾分類相關法規。正確處理廢棄電池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



本產品符合歐洲共同體的無線干擾規定。

#### 環境保護資訊

所有非必要之包裝材料均已捨棄。我們嘗試讓包裝可以輕易拆解成三種材質：厚紙板 (外盒)、聚苯乙烯泡棉 (防震) 以及聚乙烯 (包裝袋、保護性泡棉膠紙)。

產品本身含有可回收並重複使用的材質，但是需由專業公司拆解。請根據各地法規丟棄包裝材料、廢電池和舊機器。

未經 Philips Consumer Lifestyle 明示核可即變更或修改本裝置，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本設備的授權失效。

2013 ©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版權所有。

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商標為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所有 或其個別擁有者所有。Philips 保留隨時變更產品的權利，毋需隨之調整早期庫存。

## 2 您的汽車音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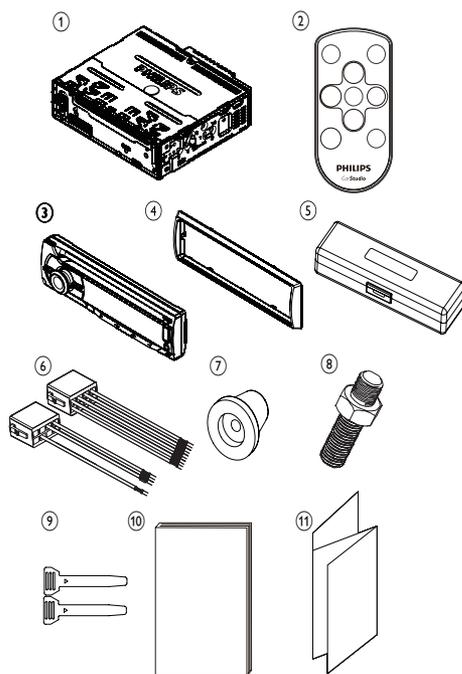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歡迎使用 Philips 產品！請至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註冊您的產品，以獲得 Philips 的完整支援。

### 簡介

透過汽車音響系統，您可以在駕車的同時聆聽：

- FM 或 AM (MW) 收音機
- CD 或 MP3 光碟音樂
- 手機上的音樂
- USB 磁碟機中的音樂
- SD/SDHC 卡上的音樂
- 外接裝置中的音樂

此外，您還可在音響系統上撥打、接聽及掛斷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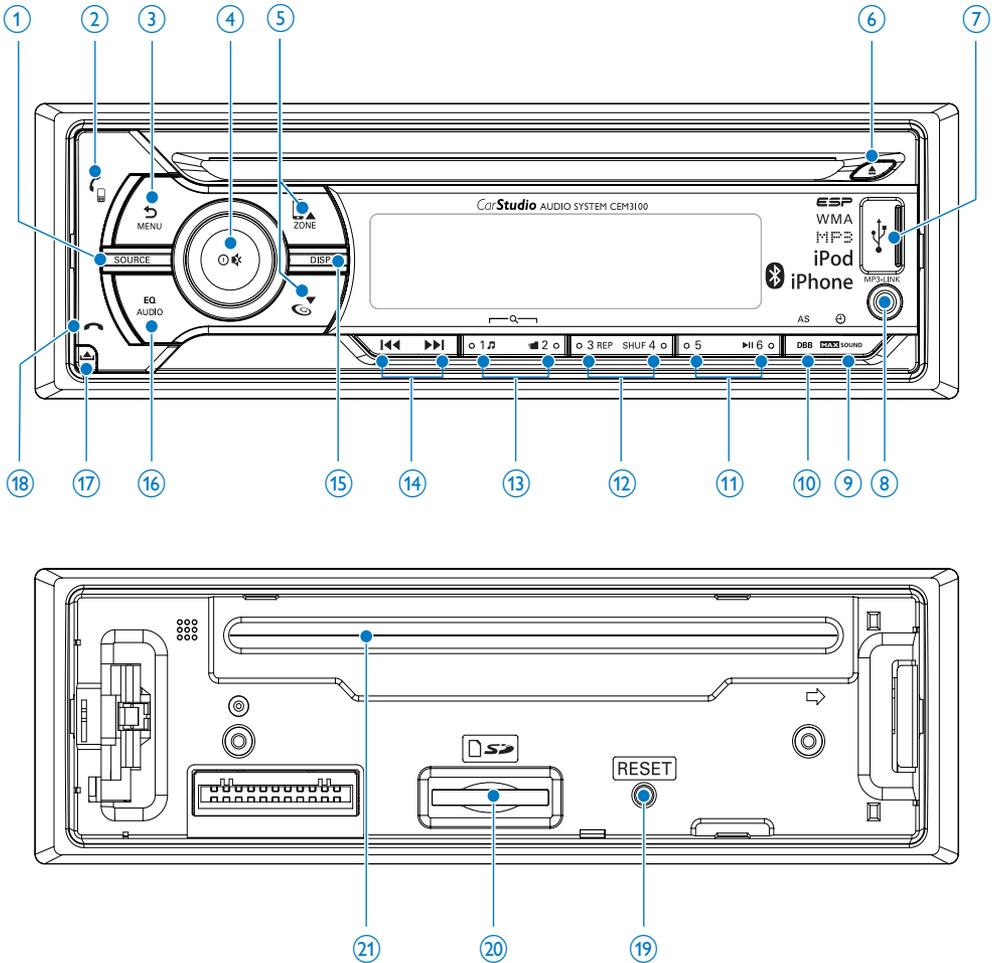


### 內容物

請清點包裝內容物：

- ① 主裝置 (含護套)
- ② 遙控器
- ③ 前面板
- ④ 裝飾板
- ⑤ 前面板攜帶盒
- ⑥ ISO 公接頭
- ⑦ 橡膠墊
- ⑧ 螺絲 x 1 個
- ⑨ 拆卸工具 2 件
- ⑩ 使用者手冊
- ⑪ 快速入門指南

# 主裝置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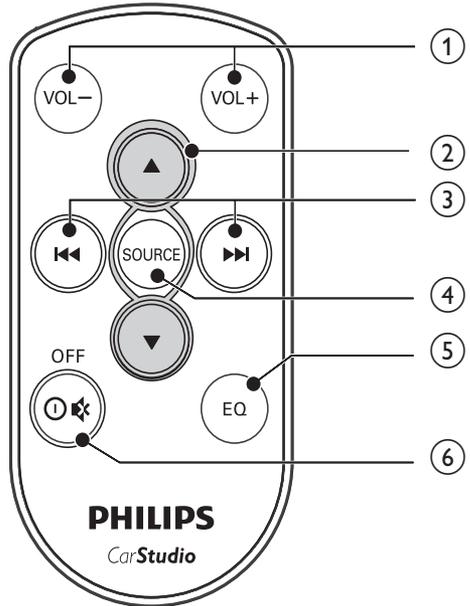


- ① SOURCE
    - 選擇音訊來源。
    - 顯示液晶色彩。
  - ②
    - 按下以接聽或重撥電話。
    - 按住可轉接電話。
  - ③ MENU
    - 按住可存取系統選單。
    - 返回到上一選單。
  - ④
    - 開啟或關閉裝置。
    - 確認選擇。
    - 靜音或取消靜音。
    - 旋轉以調整音量。
  - ⑤
    - 選擇選台器波段。
- 在 iPod/iPhone 模式使用音樂搜尋。

- 選擇 MP3/WMA 資料夾。
  - 切換音樂聆聽區。
  - 開啟或關閉完整音效。
  - 進入 iPod/iPhone 控制模式。
- ⑥ ▲
- 退出光碟。
- ⑦ 
- USB 插槽。
- ⑧ MP3 LINK
- 連接外接音訊裝置。
- ⑨ **MAX SOUND**
- 開啟或關閉最大音量。
  - 檢視時鐘。
- ⑩ DBB
- 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 (DBB) 效果。
  - 存取調諧器自動儲存。
- ⑪ 
- 選擇預設電台 6 號。
  - 開始播放。
  - 暫停或繼續播放。
- ⑫ REP / SHUF
- 重複播放。
  - 隨機播放。
  - 選擇預設電台 3/4 號。
- ⑬  / 
- 選擇預設電台 1/2 號。
  - 搜尋曲目/資料夾。
- ⑭  / 
- 調至廣播電台。
  - 跳至/搜尋曲目。
  - 倒轉/快轉播放。
- ⑮ DISP
- 顯示目前狀態。
  - 選擇調光高或低。
- ⑯ EQ / AUDIO
- 選擇等化器 (EQ) 設定。
  - 存取音訊設定選單。
- ⑰ 
- 解除鎖定面板。

- ⑱ 
- 按下以結束通話。
- ⑲ RESET
- 還原預設設定。
- ⑳ SD 卡插槽
- ㉑ 光碟插槽

## 遙控器概覽



- ① VOL +/-
- 調整音量。
- ② ▲ / ▼
- 選擇選台器波段。
  - 向上或向下捲動選單。
  - 選擇 MP3/WMA 資料夾。
- ③  / 
- 收聽廣播電台
  - 跳過曲目。
  - 倒轉/快轉播放
- ④ SOURCE
- 選擇音訊來源。

- ⑤ EQ
  - 選擇等化器 (EQ) 設定。
- ⑥ OFF / ① / ②
  - 開啟或關閉裝置。
  - 靜音或還原音量。

## 3 開始使用

### ! 注意

- 請依本使用者手冊之說明使用控制項目。

請務必依順序遵循本章指示。  
若與飛利浦聯絡，您將需要提供您產品的機型與序號。機型與序號位於產品底部。將號碼填寫與此：

型號 \_\_\_\_\_

序號 \_\_\_\_\_

## 安裝汽車音響

這些指示適用於一般安裝。但是，如果您的汽車有不同的需求，請進行對應的調整。如果您對安裝工具包有任何疑問，請洽詢 Philips 汽車音響經銷商。

### ! 注意

- 此裝置經設計僅適用於負極接地 12V DC 操作。
- 請務必將本裝置安裝於汽車儀表板中。若安裝於其他位置可能造成危險，因為使用過程中裝置背面會發熱。
- 為避免出現短路：請確定在連線之前關閉點火開關。
- 確定連接所有引線後，再連接黃色和紅色電源引線。
- 確定所有鬆散引線已使用絕緣膠帶絕緣。
- 確定引線未纏繞在螺絲或移動零件上 (如座椅橫擋)。
- 確定所有接地引線連接到常規接地端。
- 僅限使用隨附的壁掛配件進行安裝，以確保掛置牢固，安全無虞。
- 不適用的保險絲會導致產品受損或引起火災。若要更換保險絲，請洽詢專業人士。

### 電源引線 (黃色) 注意事項

- 將其他裝置連接到此產品時，請確定汽車電路的功率高於所有已連接裝置的保險絲數值總和。

### 揚聲器連接注意事項

- 請勿將揚聲器線連接至金屬體或汽車底盤。

- 請勿將揚聲器線對接。

## 連接：適合具有 ISO 接頭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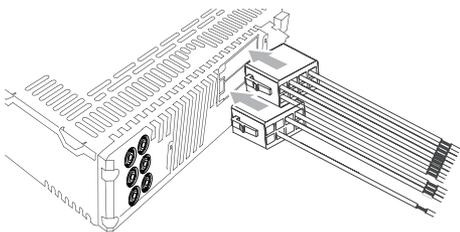
### 注意

- 確定所有鬆散引線已使用絕緣膠帶絕緣。

### 備註

- 請洽詢專業人員，協助依照下列指示連接 CEM5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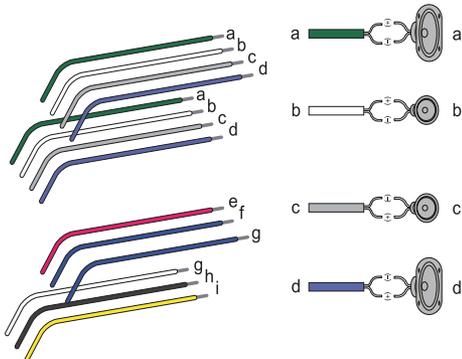
- 1 將隨附的公接頭連接至裝置。



- 2 仔細檢查汽車佈線，並將線材連接至隨附的公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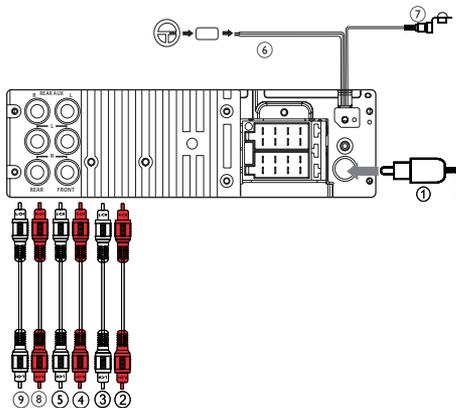
### 備註

- 可能會發生危險！請洽詢專業人員，協助執行以下步驟！



1	綠色/黑色 線束	左揚聲器 (後方)
2	白色/黑色 線束	左揚聲器 (前方)
3	灰色/黑色 線束	右揚聲器 (前方)
4	紫色/黑色 線束	右揚聲器 (後方)
e	紅色	點火開關 +12V DC，當處於 ON/ ACC 狀態時
f	藍色	馬達/電動天線繼電 器控制引線
g	藍色/白色	擴大機繼電器控制 引線
h	黑色	接地
i	黃色	連接至 +12V 汽車電 池，隨時進行充電

- 3 按照說明連接天線與擴大機 (如果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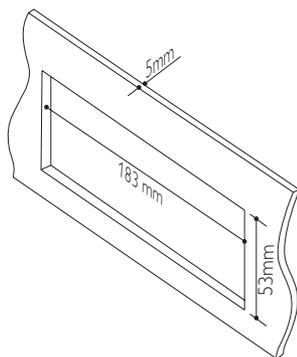
	接頭	連接至
1	ANTENNA	天線
2	FRONT LINE OUT R (插孔)	右前方揚聲器
3	FRONT LINE OUT L (插孔)	左前方揚聲器
4	REAR LINE OUT R (插孔)	後方右揚聲器
5	REAR LINE OUT L (插孔)	後方左揚聲器
6	OE REMOTE (紫色)	OE 遙控器
7	SUBWOOFER (藍色)	重低音喇叭
8	REAR AUX LINE OUT R	後 Aux (右)
9	REAR AUX LINE OUT L	後 Aux (左)

### ❁ 秘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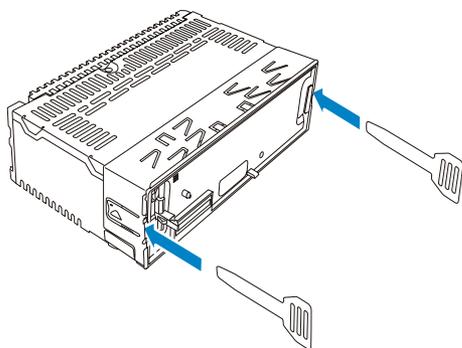
- ISO 接頭的針腳配置會因您所駕駛的車輛而有所差異。請確實正確的連接以避免損壞裝置。

## 安裝入儀表板

- 1 如果車輛沒有車載磁碟機或導航電腦，請中斷與汽車電池負極的連接。
  - 如果車輛具備車載磁碟機或導航電腦並中斷與汽車電池的連接，可能導致電腦失去已儲存的資料。
  - 如果未中斷與汽車電池的連接，為了避免短路現象，請確定裸露纜線不會相互接觸。
- 2 確定汽車儀表板的開口處符合以下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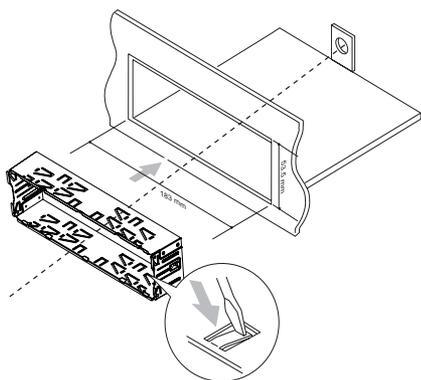
- 3 使用隨附的拆卸工具卸下安裝護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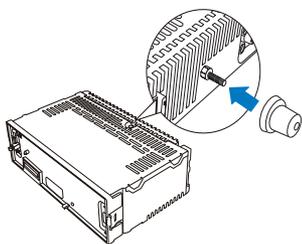
- 4 將護套安裝到儀表板中並朝外彎折擋片以便固定護套。

###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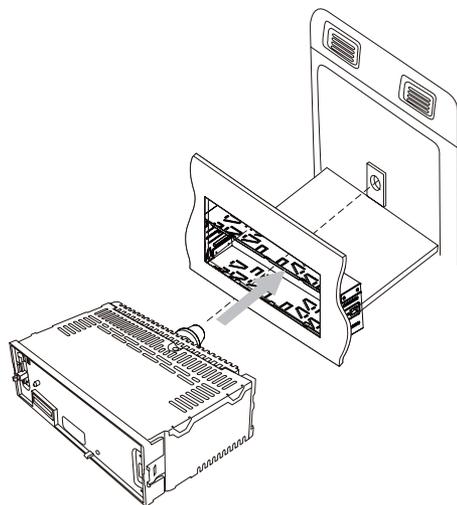
- 若裝置並未使用護套，而是以隨附的螺絲固定，請跳過此步驟。



5 將隨附的橡膠墊圈裝上安裝螺栓尾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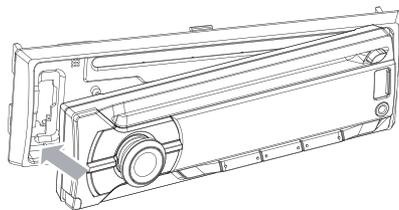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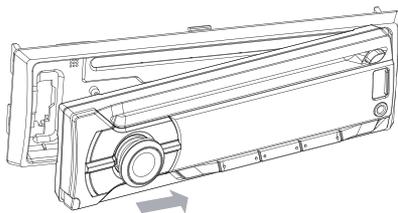
6 將裝置滑入儀表板，直到聽到啪嗒聲。



7 重新連接汽車電池的負極。

## 蓋上前面板

- 1 蓋上裝飾板。
- 2 將面板右側插入底盤中，直到正確接合。
- 3 按壓面板左側，使機件卡入定位。



## 安裝遙控器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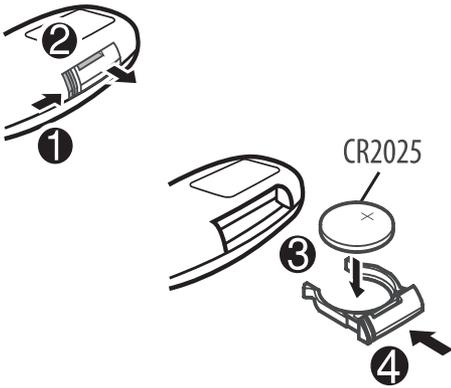
### ！ 注意

- 可能有爆炸的危險！電池應遠離熱源、日照或火源。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
- 電池壽命可能會縮短！請勿混用不同品牌或類型的電池。
- 產品可能會損壞！若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請將電池取出。
- 高氯酸鹽材質 – 需經過特殊處理。請參閱 [www.dtsc.ca.gov/hazardouswaste/perchlorate](http://www.dtsc.ca.gov/hazardouswaste/perchlorate)。

第一次使用：  
取下保護片，使用遙控器的電池。

更換遙控器電池：

- 1 打開電池插槽。
- 2 依照電極 (+/-) 指示正確安裝一顆 CR2025 電池。
- 3 蓋上電池插槽。



## 開啟

若要開啟裝置，

- 按  $\odot$ 。

若要關閉裝置，

- 按住  $\odot$  直到裝置關閉。

## 選擇國家/地區

### 備註

- 選擇本裝置的正確國家/地區，否則本裝置無法正常運作。

- 1 按下  $\odot$  可開啟裝置。  
↳ 畫面顯示 [SELECT OPERATING REGION]。
- 2 按  $\odot$  選擇選項：
  - [USA] (美國)
  - [LATIN] (拉丁美洲)
  - [EUROPE] (西歐)
  - [RUS] (俄羅斯)
  - [M-EAST] (中東地區)
  - [ASIA] (亞太地區)
  - [JAP] (日本)
  - [AUST] (澳洲)
- 3 請按  $\odot$  確認。

## 設定時鐘

- 1 重複按 MENU 直到目前的時間閃爍。
- 2 旋轉  $\odot$  以設定小時。
- 3 請按  $\odot$  確認。
- 4 旋轉  $\odot$  以設定分鐘。
- 5 請按  $\odot$  確認。

## 設定時鐘格式

- 1 請按 MENU。
- 2 重複按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直到顯示 [CLOCK FORMAT]。
- 3 旋轉  $\odot$  選擇設定：
  - [CLOCK 12H]
  - [CLOCK 24H]

## 檢視時鐘

在任何模式中，按住 MAX SOUND 直到顯示時鐘。

- 按任一鍵即可取消時鐘顯示。

## 4 收聽廣播

### 收聽廣播電台

- 1 重複按 SOURCE 選擇收音機模式。
- 2 重複按 ▲ / ▼ 設定波段：[FM1]、[FM2]、[FM3]、[AM1] 或 [AM2]。
- 3 按住 ◀◀ 或 ▶▶，直到頻率數字閃爍。
- 4 按 ◀◀ 或 ▶▶ 手動調至廣播電台。
  - ↳ 廣播電台即指廣播。
  - 若要自動搜尋廣播電台，請按 ◀◀ 或 ▶▶。

### 選擇選台器地區

您可以選擇適當國家/地區區域的廣播。

- 1 按 SOURCE 選擇收音機模式。
- 2 重複按住 MENU，直到顯示 [AREA]。
- 3 旋轉 Ⓞ 選擇：
  - [USA] (美國)
  - [LATIN] (拉丁美洲)
  - [EUROPE] (西歐)
  - [RUS] (俄羅斯)
  - [M-EAST] (中東地區)
  - [ASIA] (亞太地區)
  - [JAP] (日本)
  - [AUST] (澳洲)
- 4 按 Ⓞ 確認。

### 選擇選台器敏感度

如果想要收聽更多廣播電台或僅收聽訊號較強的電台，您可以調整選台器敏感度。

- 1 重複按住 MENU，直到顯示 [LOCAL]。
- 2 旋轉 Ⓞ 以選擇一種設定：
  - [LOCAL ON] (本地廣播開啟)：僅廣播訊號較強的電台。
  - [LOCAL OFF] (本地廣播關閉)：訊號較強和較弱的電台都能廣播。

### 儲存廣播電台於記憶體中

你最多可為每個波段儲存六個電台。

#### 自動儲存電台

- 1 在收音機模式中，按住 DBB 直到顯示 [STORE - - -]。
- 2 按 Ⓞ 確認。
  - ↳ 選定波段中訊號最強的六個電台，會自動儲存成為預設頻道。

#### 手動儲存電台

- 1 調至您想要儲存的電台。(請參見第 110 頁的「收聽廣播電台」)
- 2 按住數字按鈕三秒鐘。
  - ↳ 此電台將儲存於指定的頻道。

### 調至預設電台

- 1 在收音機模式中，按 ▲ / ▼ 選擇波段。
- 2 按數字鍵選擇預設電台。

## 5 使用藍芽連線

若您的電話或播放機具備藍芽連線功能，您便可使用這套汽車音響系統來收聽播放機的音訊檔案，或撥打電話。

### 藍芽裝置配對

您可使用此裝置對藍芽裝置進行配對，步驟如下：

#### 備註

- 要進行配對操作，請確認開啟裝置上的[BT MODE]。

- 1 開啟裝置上的藍芽功能。
  - 2 搜尋其他可以跟您的藍芽裝置配對的裝置。
  - 3 在配對清單中選擇「Philips」。
  - 4 輸入預設密碼「0000」。
    - ↳ 如果配對成功，面板上會顯示 [PAIR OK]。
    - ↳ 配對的裝置會自動連線至汽車音響系統。
      - 若要中斷藍芽連線
- 1 按住 MENU。
    - ↳ [BT DISCONN] 將隨即顯示。
  - 2 按  $\odot$  /  $\otimes$ 。
    - ↳ 如果中斷連線成功，將會顯示 [DISCONN OK]。
      - 若要連線藍芽
- 1 按住 MENU。
    - ↳ [BT CONNECT] 將隨即顯示。
  - 2 按  $\odot$  /  $\otimes$ 。
    - ↳ [WAITING] 將隨即顯示。
    - ↳ 如果連線成功，將會顯示 [CONNECTED]。
    - ↳ 如果連線失敗，將會顯示 [FAILED]。

### 撥打電話

#### 備註

- 若要在此裝置上撥出電話，則必須啟動裝置與電話之間的藍芽連線。

您可以透過手機撥打號碼。

要透過手機打電話。

- 1 使用手機撥號並撥出電話。
- 2 撥號完成後，將顯示 [CALLING]。
  - 若要重新撥號。
    - 1 請按  $\curvearrowright$ 。
      - ↳ 畫面顯示 [REDIAL]。
    - 2 再按一次  $\odot$  /  $\otimes$ 。
      - ↳ 顯示 [CALLING]，裝置開始撥打上一通撥出的號碼。

### 轉接通話

您可以在通話期間將聲音從揚聲器轉接至手機。

按住  $\curvearrowright$ ，直到顯示 [TRANSFER]。

↳ 聲音從揚聲器轉接至手機。

### 接聽電話

- 1 如果有來電，將會顯示電話號碼。
  - 如果來電沒有電話號碼，將會顯示 [PHONE IN]。
- 2 按  $\curvearrowright$  接聽電話。

### 結束通話

按  $\curvearrowright$  結束通話。

## 播放藍芽裝置上的音訊檔案

您可以從藍芽裝置收聽音訊，並使用裝置來控制播放。

重複按 **SOURCE** 以選擇 **[BT AUDIO]**。

- 若要開始播放，請按 **▶||**。

### 備註

- 部分手機可支援自動播放功能，無需手動開始播放。
- 部分手機必須開啟媒體播放器，才能進行音訊檔案無線播放。

- 若要暫停，請再按一次 **▶||**。
- 若要播放上一首/下一首曲目，請按 **◀◀ / ▶▶**。

## 6 使用 RDS 播放

只有在 FM 電台廣播 RDS 訊號的收訊地區，RDS (廣播資料系統) 功能才能運作。若您調到 RDS 電台，則畫面上會顯示電台名稱。

### 開啟 RDS

#### 備註

- RDS 的預設設定為開啟。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RDS]**。
- 3 旋轉 **⊙** 選擇 **RDS ON**：  
↳ RDS 功能已開啟。

### 選擇節目類型

調至 RDS 電台之前，您可以先選擇節目類型並讓裝置僅搜尋所選類別的節目。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PTY]**。
- 3 請按 **⊙** 確認。
- 4 旋轉 **⊙** 選擇類型，然後按 **⊙** 確認。

項目	節目類型	說明
1	NEWS	新聞服務
2	AFFAIRS	政治及時事
3	INFO (資訊)	特殊資訊節目
4	SPORT	體育賽事
5	EDUCATE	教育及進階課程
6	DRAMA	廣播戲劇及文學
7	CULTURE	文化、宗教及社會
8	SCIENCE	科學
9	VARIED	娛樂節目
10	POP M	流行音樂
11	ROCK M	搖滾音樂
12	EASY M	輕音樂
13	LIGHT M	古典輕音樂
14	CLASSICS	古典音樂
15	OTHER M	特殊音樂節目
16	WEATHER	氣象
17	FINANCE	財金
18	CHILDREN	兒童節目
19	SOCIAL	社會事務
20	RELIGION	宗教
21	PHONE IN	叩應節目
22	TRAVEL	旅遊
23	LEISURE	休閒
24	JAZZ	爵士樂
25	COUNTRY	鄉村音樂
26	NATION M	民族音樂
27	OLDIES	懷舊音樂
28	FOLK M	民謠音樂
29	DOCUMENT	紀實節目
30	TEST	鬧鐘測試
31	ALARM	鬧鐘

## 選擇替換頻率

如果無線電訊號微弱，您可以開啟 AF (替代頻率)，搜尋訊號較強的其他電台。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AF]。
- 3 旋轉  選擇設定：
  - [AF ON]：開啟 AF 模式。
  - [AF OFF]：關閉 AF 模式。

## 設定 AF 調諧區域

您可以定義 AF 調諧區域：

[REG ON] 僅能自動調至目前地區的電台。

[REG OFF] 自動調至所有電台。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REG]。
- 3 旋轉  選擇設定。

## 接收交通廣播

如果您不希望在聆聽音樂時錯過交通廣播，則可開啟 TA (交通廣播) 功能。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TA]。
- 3 旋轉  以選擇一種設定：
  - [TA ON]：當有交通廣播時，裝置會切換至選台器模式 (無論目前的模式為何)，並開始廣播交通狀況。交通廣播結束時，裝置會回到先前模式。
  - [TA OFF]：不插播交通廣播。

### 備註

- 如果目前接收到的 TA 訊號持續微弱超過 120 秒，裝置將自動啟動 TA Seek 模式。TA Seek 將搜尋 TA 訊號狀況良好的其他電台。

### 秘訣

- 交通廣播插撥時，使用者可以短按  結束交通廣播，裝置將恢復到之前的播放模式。

## 設定 RDS 時鐘

您可以使用隨 RDS 訊號廣播的時間訊號，以自動設定裝置的時鐘。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CT]**。
- 3 旋轉 **⊙** 選擇設定：
  - **[CT ON]**：開啟 RDS 時鐘。裝置上顯示的時間會與 RDS 電台上的時間同步。
  - **[CT OFF]**：關閉 RDS 時鐘。

### 秘訣

- 傳輸時間的準確度將因傳輸時間訊號的 RDS 電台而有所差異。

## 7 播放音訊檔案

### 備註

- 確定光碟或裝置中包含可播放的檔案。

## 播放光碟

### 備註

- 您無法播放受版權保護技術編碼的 CD。

您可以播放市售的音樂 CD 和下列光碟：

- 可燒錄 CD (CD-R)
- 可覆寫 CD (CD-RW)
- MP3 CD
- WMA CD

### 備註

- 確定光碟中有可播放的內容。

放入 CD，封面朝上。

↳ 將自動開始播放。

- 要暫停 CD 播放，請按 **▶||**。
- 要繼續 CD 播放，再按一次 **▶||**。
- 若要跳至上一/下一曲目，按 **◀◀** 或 **▶▶**。
- 若要在目前曲目中快速快轉/倒轉搜尋，按 **◀◀** 或 **▶▶** 3 秒鐘。

取出 CD

若要取出 CD，按前面板上的 **▲**。

### 秘訣

- 如果光碟卡在光碟插槽中，按住 **▲** 直到退出光碟。

## 播放 USB 裝置

### 備註

- 確定 USB 裝置中有可播放的音樂。

## 插入 USB 裝置

- 1 將標示  的 USB 插槽外蓋向左滑動。
- 2 將 USB 裝置插入 USB 插槽。  
↳ 裝置將自動從 USB 裝置播放。



## 移除 USB 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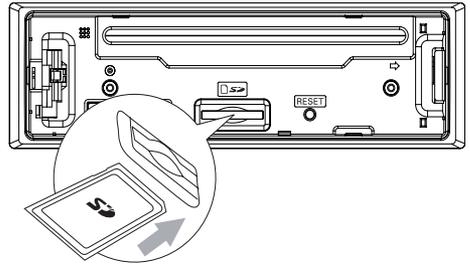
- 1 按下  可關閉裝置。
- 2 移除 USB 裝置。

## 插入記憶卡

### 備註

- 本裝置可支援 SD 與 SDHC 卡。

- 1 按  以鬆開面板。
- 2 將記憶卡插入記憶卡插槽。
- 3 關上前面板。  
↳ 裝置自動開始從記憶卡播放。



## 取出記憶卡

- 1 按下  可關閉裝置。
- 2 按下記憶卡，直到聽見咔嚓聲。  
↳ 此時記憶卡已經鬆脫。
- 3 取出記憶卡。

## 播放 iPod/iPhone 內容

您可以透過本裝置聆聽 iPod/iPhone。

### 相容的 iPod/iPhone

採用 30 腳針底座接頭的 Apple iPod 和 iPhone 機型：

適用機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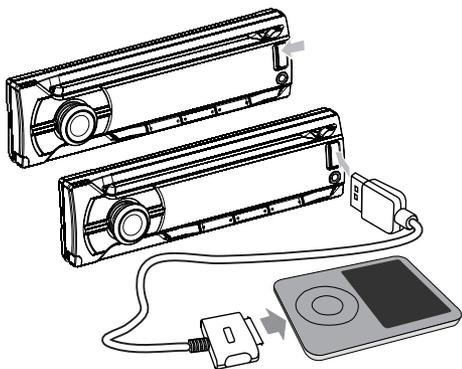
- iPod nano (第 2 代)
- iPod nano (第 3 代 4GB)
- iPod nano (第 3 代 8GB)
- iPod nano (第 4 代)
- iPod nano (第 5 代)
- iPod nano (第 6 代)
- iPod classic (第 1 代)
- iPod classic (第 2 代)
- iPod touch (第 1 代)
- iPod touch (第 2 代)
- iPod touch (第 3 代)
- iPod video (30GB & 80GB)

相容機型

- iPhone
- iPhone 3G
- iPhone 3GS
- iPhone 4

## 連接 iPod/iPhone

- 1 將標示  的 USB 插槽外蓋向左滑動。
- 2 將 iPod/iPhone 纜線一端的 USB 轉接頭插入主裝置上的 USB 插槽。
- 3 將 iPod/iPhone 纜線的另一端插入 iPod/iPhone 插槽。  
↳ 裝置將自動從 USB 裝置播放。



## 在 iPod/iPhone 上控制音樂播放

- 1 確認 iPod/iPhone 正確連接。
- 2 按 SOURCE 選取 iPod USB 模式。
- 3 重複按  可在兩種控制模式中切換：
  - iPod 控制模式：使用 iPod/iPhone 的按鈕/觸控畫面來控制音樂。
  - 音訊控制模式：使用汽車音響的控制按鈕來控制音樂。

要在音訊控制模式下控制播放：

- 若要暫停/繼續播放，請按 .
- 按  /  跳至其他曲目。
- 若要在播放期間進行搜尋，按住  / ，然後放開即可恢復正常播放。
- 要瀏覽選單，按 、旋轉  選擇，然後按  確認。

## 搜尋曲目

- 1 重複按 SOURCE 選擇 iPod 模式。
- 2 按  瀏覽 iPod/iPhone 選單。

- 3 旋轉  選擇演出者搜尋模式，再按  確認。
- 4 按 DISP 按照字母順序搜尋。
- 5 旋轉  選擇喜歡的演出者，再按  確認。
- 6 旋轉  選擇想在目前專輯中收聽的歌曲。
- 7 按  開始播放。

### 備註

- 使用者無法在音訊控制模式下，透過 iPod/iPhone 控制音樂。

## 播放選項

### 搜尋 MP3/WMA 曲目

在目前的資料夾中搜尋

- 1 請按 。  
↳ 顯示目前曲目名稱。
- 2 旋轉  選擇目前資料夾中的其他曲目。
- 3 請按  確認。

在其他資料夾中搜尋

- 1 請按 。  
↳ 畫面會顯示目前資料夾名稱。
- 2 旋轉  瀏覽所有資料夾。
- 3 按  存取選擇的資料夾。  
↳ 裝置會自動播放所選資料夾中的第一首歌曲。

### 秘訣

- 若要回到上一層資料夾，請按 .

## 檢視播放資訊

在播放時，重複按 DISP 可檢視：

- 曲目編號和已播放時間
- 資料夾
- 檔案
- 專輯
- 演出者
- 標題

## 重複播放

- 1 在播放期間按 **REP**。
  - ↳ 便會顯示 **[REPEAT]**。
- 2 旋轉 **⊖** 選擇設定。
  - **[REPEAT TRK]** (重複單一曲目)：重複播放目前曲目。
  - **[REPEAT FLD]** (重複資料夾)：重複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曲目。
  - **[REPEAT ALL]** (重複所有曲目)：重複播放所有曲目。

## 隨機播放

您可以隨機順序播放曲目：

- 1 在播放期間按 **SHUF**。
  - ↳ 便會顯示 **[SHUFFLE]**。
- 2 旋轉 **⊖** 選擇設定：
  - **[SHUFFLE FLD]**：開始隨機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曲目。
  - **[SHUFFLE ALL]**：開始隨機播放所有曲目。
  - **[SHUFFLE OFF]**：取消隨機播放。

## 連接外部音源

- 1 使用 3.5 公釐纜線將外部音源連接至 MP3 LINK 插槽。
- 2 重複按 **SOURCE**，直到顯示 **[MP3 LINK]**。
- 3 使用外接組件 (請參閱外接組件隨附之使用說明)。

# 8 調整聲音

## 調整音量

以順時針/逆時針方向旋轉 **⊖** 以提高/降低音量。

## 靜音

您可以關閉音訊檔案的聲音。  
在播放期間按 **⊖**。

- 要繼續播放音效，請再按一次 **⊖**。

## 開啟/關閉動態低音增強 (DBB) 效果

- 1 按 **DBB** 會顯示目前的設定：
  - ↳ **[DBB ON]**：開啟動態低音增強效果 (DBB) 功能。
  - ↳ **[DBB OFF]**：關閉 DBB 功能。
- 2 再按一次 **DBB** 可變更 DBB 設定。

## 開啟/關閉最大音量

- 1 按 **MAX SOUND**。
  - ↳ 畫面會顯示目前設定
  - ↳ **[MAX ON]**：最大音量 (MAX sound) 功能開啟。
  - ↳ **[MAX OFF]**：最大音量功能關閉。
- 2 再按一次 **MAX SOUND** 選擇選項。

## 選擇預設等化器

- 1 按 **EQ / AUDIO**。
  - ↳ 畫面會顯示目前的等化器設定。
- 2 再按一次 **EQ / AUDIO** 選擇預設 EQ 設定：

- [OPTIMAL] (最佳)
- [FLAT] (平穩)
- [POP] (流行)
- [USER] (使用者)
- [TECHNO] (電子舞曲)
- [ROCK] (搖滾)
- [CLASSIC] (古典)
- [JAZZ] (爵士)

## 切換音樂聆聽區

Philips 創新的 Zone 音區技術讓駕駛者或乘客能夠以最理想的揚聲器平衡享受音樂，體驗更生動的空間效果，猶如演出者親臨表演一般逼真。您可以將音樂聆聽區從駕駛區切換到乘客區，使用最棒的車內揚聲器音效設定。

- 1 按住 **ZONE**。
  - ↳ 即會顯示目前設定。
- 2 按 **▲/▼** 以選取設定：
  - [ALL]
  - [FRONT LEFT] (左前)
  - [FRONT RIGHT] (右前)
  - [前]

- [SUBWOOFER] 範圍：0 至 12。
- [SUBWOOFER LPF] (重低音喇叭低通濾波器) 範圍：80、120、160。
- [BALANCE] 範圍：12L 至 12R。(L=左揚聲器，R=右揚聲器)
- [FADER] 範圍：12R 至 12F。(R=後方揚聲器，F=前方揚聲器)
- [BASS] 範圍：-7 至 +7。
- [BASS CFQ] (低音中心頻率) 範圍：60、80、100、200。
- [MIDDLE] 範圍：-7 至 +7。
- [MIDDLE CFQ] (中音中心頻率) 範圍：0.5k、1.0k、1.5k、2.5k。
- [TREBLE] 範圍：-7 至 +7。
- [TREBLE CFQ] (高音中心頻率) 範圍：10.0k、12.5k、15.0k、17.5k。
- [RESUME]：將預設 EQ 值恢復成原廠設定預設值。

- 3 旋轉 **⊖** 選擇數值。

## 開啟/關閉完整音效

- 1 按住 **⊖**。
  - ↳ 畫面會顯示目前設定：
  - ↳ [FULL ON]：完整音效功能開啟。
  - ↳ [FULL OFF]：完整音效功能關閉。
- 2 再按一次 **⊖** 選擇選項。

## 其他音效設定

您也可以調整預設 EQ / AUDIO 設定。

- 1 按 **EQ / AUDIO** 3 秒鐘。
- 2 重複按 **▲** 或 **▼** 以選擇想要調整的項目：
  - [SUBWOOFER ON/OFF]：旋轉 **⊖** 以開啟或關閉重低音喇叭。

## 9 調整系統設定

### 開啟/關閉嗶聲

每次按下按鈕時，裝置會發出嗶聲。您可以開啟/關閉嗶聲。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BEEP]。
- 3 旋轉 Ⓔ 以選擇一種設定：
  - [BEEP ON]：開啟嗶聲。
  - [BEEP OFF]：關閉嗶聲。

### 選擇關閉設定

您可以設定在裝置閒置 10 秒或 20 秒鐘以後，自動關閉螢幕。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BLACK OUT]。
- 3 旋轉 Ⓔ 以選擇一種設定：
  - [BLK OUT 10 S]：自上次操作 10 秒鐘之後自動關閉螢幕。
  - [BLK OUT 20 S]：自上次操作 20 秒鐘之後自動關閉螢幕。
  - [BLK OUT OFF]：永不關閉螢幕。

### 開啟/關閉展示模式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DEMO]。  
↳ 螢幕顯示目前展示模式設定。
- 3 旋轉 Ⓔ 選擇設定：
  - [DEMO ON]：開啟展示模式。本裝置閒置超過 120 秒時，將顯示所有功能。
  - [DEMO OFF]：關閉展示模式。

### 調光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 直到顯示 [DIMMER]。
- 3 旋轉 Ⓔ 選擇設定：
  - [DIMM HIGH] (調光高)
  - [DIMM LOW] (調光低)

### 舞動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 LCD 螢幕上的光譜。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 直到顯示 [DANCE]。
- 3 旋轉 Ⓔ 以選擇一種設定：
  - [DANCE ON]：開啟光譜。
  - [DANCE OFF]：關閉光譜。

### 液晶色彩

您可以選擇自己想要的汽車音響液晶色彩。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LCD COLOR]。
- 3 按 Ⓔ。
- 4 旋轉 Ⓔ 選擇設定：
  - [DEFAULT] (預設定)
  - [COLOR SCAN] (色彩掃描)
  - [WHITE] (白色)
  - [GREEN 1] (綠色 1)
  - [GREEN 2] (綠色 2)
  - [GREEN 3] (綠色 3)
  - [AMBER] (黃色)
  - [PINK 1] (粉紅色 1)
  - [PINK 2] (粉紅色 2)
  - [PURPLE 1] (紫色 1)
  - [PURPLE 2] (紫色 2)
  - [BLUE 1] (藍色 1)
  - [BLUE 2] (藍色 2)
  - [USER COLOR] (使用者色彩)

## 有聲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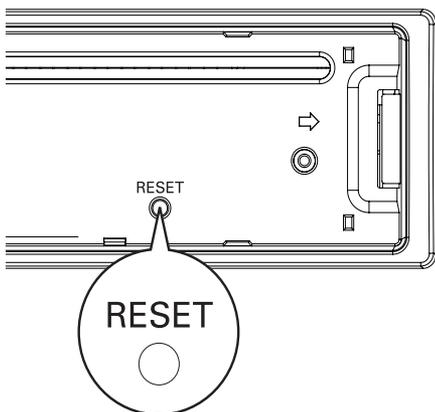
在 iPod/iPhone 模式下，您可以設定在此汽車音響上播放有聲書的速度。

- 1 按住 MENU。
- 2 重複按 ▲ 或 ▼，直到顯示 [AUDIOBOOK]。
- 3 旋轉 Ⓞ 以選擇一種設定：
  - [FAST]
  - [SLOW]
  - [NORMAL]

## 重設

您可以將裝置重設為其預設設定。

- 1 拆開前面板。
- 2 使用圓珠筆或類似工具按重設按鈕。
  - ↳ 此時會清除預設頻道、聲音調整等預設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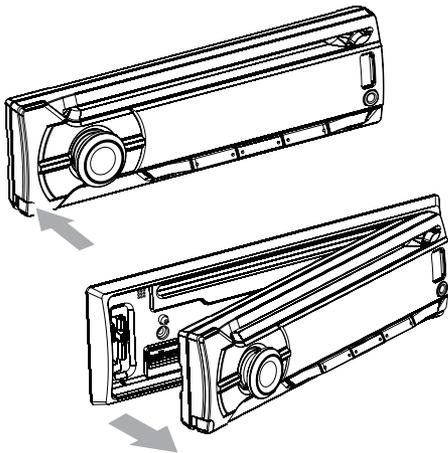


## 10 其他資訊

### 拆開前面板

您可以拆下前面板以防遭竊。

- 1 按 ▲ 以鬆開面板。
- 2 朝身體方向將面板從底盤中拉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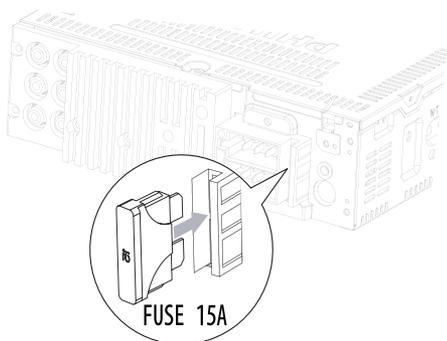
- 3 將面板存放於隨附的攜帶盒中，以防弄髒或受損。

### 更換保險絲

如果保險絲受損，

- 1 請檢查電源連接。
- 2 請購買與受損保險絲電壓相符的保險絲。

### 3 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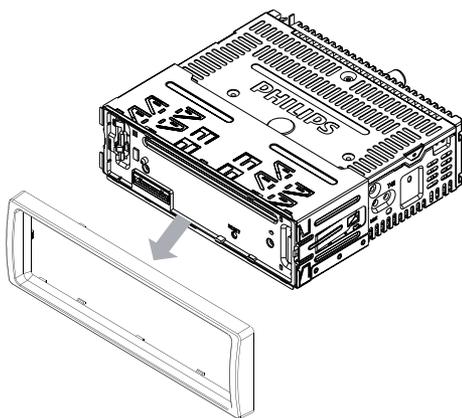
#### 備註

- 如果新保險絲再次受損，可能是因為裝置內部出現故障。請洽詢 Philips 經銷商。

## 卸除裝置

您可以將裝置從儀表中卸除。

- 1 拆開前面板。
- 2 使用拆卸工具取出裝置。



## 11 產品資訊

#### 備註

- 產品資訊可在未通知狀況下修改。

電源供應	12V DC (11V - 16V) , 負極接地
保險絲	15 A
適用的揚聲器組抗	4 至 8 $\Omega$
最大輸出功率	50 W $\times$ 4 聲道
連續輸出功率	24 W $\times$ 4 RMS (4 $\Omega$ 10% T.H.D.)
前置擴大機輸出電壓	2.5V
Aux-in 等級	500 mV
尺寸 (寬 $\times$ 高 $\times$ 深)	181.5 $\times$ 52 $\times$ 191.4 公釐
重量	1.32 公斤

#### 收音機

頻率範圍 - FM	87.5 - 108.0 MHz (自動搜尋中每個步驟是 100kHz，而手動搜尋中每個步驟是 50kHz)
頻率範圍 - AM(MW)	522 - 1620 KHz (9 kHz) 530 - 1710 kHz (10 kHz)
可用敏感度 - FM	8 $\mu$ V
可用敏感度 - AM(MW) (S/N = 20 dB)	30 $\mu$ V

#### Bluetooth

輸出功率	0 dBm (Class 2)
頻率波段	2.4000 GHz - 2.4835 GHz ISM 波段
範圍	3 公尺 (自由空間)
標準	Bluetooth 2.0 規格

### 相容的 USB 裝置：

- USB 快閃記憶體 (USB 2.0 或 USB 1.1)
- USB 快閃播放機 (USB 2.0 或 USB 1.1)
- 記憶卡 (SD/SDHC)

### 支援的格式：

- USB 或記憶檔案格式：FAT16、FAT32
- MP3 位元速率 (資料速率)：32-320 Kbps 及變動位元速率
- WMA V4、V7、V8、V9 (L1、L2)
- ISO9660、Joliet
- 支援的取樣頻率：2 kHz、44.1 kHz、48 kHz
- 支援的位元傳輸速率：2~256 (kbps)、多種位元傳輸速率
- 最多 8 層的巢狀結構
- 專輯/資料夾數目：CD 上限為 99，USB 或記憶體上限為 99
- 曲目/標題/檔案數目：CD 上限為 999 (取決於專輯數目)，USB 或記憶體上限為 999
- ID3 tag v2.0 或更新版本

### 不支援的格式：

- 空白專輯：空白專輯是指未包含 MP3/WMA 檔案的專輯，而且不會顯示在螢幕的專輯。
- 不支援的檔案格式會跳過。例如 Word 文件 (.doc) 或副檔名為 .dlf 的 MP3 檔案會略過不顯示。
- AAC、WAV、PCM 音訊檔案
- 受到 DRM 保護的 WMA 檔案 (.wav、.m4a、.m4p、.mp4、.aac)
  - 無失真格式的 WMA 檔案

## 12 疑難排解

### ！ 注意

- 請勿打開產品外殼。

為維持有效的保固，請勿自行嘗試修理系統。

如果您在使用本產品時發生任何問題，請在送修前先行檢查下列項目。如果問題仍未解決，請造訪飛利浦網站 ([www.philips.com/support](http://www.philips.com/support))。聯絡飛利浦時，請先準備好您的產品、型號編號與序號。

### 無電源或聲音。

- 汽車引擎未開啟。開啟汽車引擎。
- 纜線連接不正確。檢查連接。
- 保險絲被燒斷。更換保險絲。
- 音量偏低。調整音量。
- 如果以上解決方法仍無法解決問題，請按 RESET 按鈕。
- 檢查播放的曲目格式是否相容。

### 廣播中出現雜訊。

- 訊號太弱。選擇其他訊號較強的電台。
- 檢查汽車天線的連接。
- 將廣播從立體聲變更為單聲道。

### 無法播放光碟

- 請檢查放入光碟時，封面是否朝上。
- 請使用超細纖維的清潔布，以直線方向由中央到邊緣擦拭光碟。
- 光碟片可能有問題。請播放別張光碟。
- 請檢查 CD 是否為已終結的 CD/CD-R/CD-RW。
- 請檢查該 CD 是否為受版權保護技術編碼之 CD。

### CD 跳軌

- 請檢查 CD 是否損壞或髒污。
- 確定已停用隨機播放模式。

### 無法退出光碟

- 按住 ▲。

預設電台遺失。

- 電池纜線連接不正確。請將電池纜線連接到電池正極。

螢幕顯示 ERR-12

- USB 資料錯誤。檢查 USB 裝置。

---

## 關於藍芽裝置

無法將具備藍芽功能的裝置與汽車音響系統進行配對。

- 裝置不支援系統所需的設定檔。
- 未啟用裝置的藍芽功能。請參閱裝置使用手冊，以瞭解如何啟用此功能。

連線至具備藍芽功能的裝置時，音訊品質不良。

- 麥克風放置位置不正確。請調整麥克風的位置。例如，將麥克風固定在靠近駕駛員的儀表板上。
- 藍芽接收效果不佳。將裝置移靠近汽車音響系統，或移除裝置與系統中間的障礙物。

即使藍芽成功連線後，系統還是無法播放音樂。

系統無法使用裝置播放音樂。

配對的手機不斷連線與中斷連線。

- 藍芽接收效果不佳。將手機移靠近汽車音響系統，或移除手機與系統中間的障礙物。
- 在您撥打或結束通話時，部分手機可能會不斷連線與中斷連線。這並不是系統故障。
- 部分手機的藍芽連線可能會自動關閉以節省電源。這並不是系統故障。

# 13 詞彙表

---

## M

### MP3

具有聲音資料壓縮系統的檔案格式。MP3 是 Motion Picture Experts Group 1 (或 MPEG-1) Audio Layer 3 的縮寫。如果使用 MP3 格式，一張 CD-R 或 CD-RW 大約可以包含比一般 CD 多 10 倍以上的資料。

---

## S

### SD

Secure Digital。具有快閃記憶體的记忆卡類型。

### SDHC

Secure Digital High Capacity (SDHC) 是一種採用 SDA 2.00 規格的快閃記憶卡。SDA 2.00 規格可讓 SD 記憶卡達到更高的容量 (從 4GB 到 32GB)，並且持續提升。

---

## W

### WMA (Windows Media Audio)

Microsoft 所擁有的音訊格式，這是 Microsoft Windows Media 技術的一部分。包括 Microsoft 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 工具、Windows Media Video 編碼技術和 Windows Media Audio 編碼技術。

部件名称 Name of the Parts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Hazardous/toxic Substance					
	铅 (Pb, Lead)	汞 (Hg, Mercury)	镉 (Cd, cadmium)	六价铬(Chromium 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Housing 外壳	○	○	○	○	○	○
DVD/CD loader DVD/CD 光盒	X	○	○	○	○	○
LCD Panel 液晶面板	X	X	○	○	○	○
PWBs 电路板组件	X	○	○	○	○	○
Accessories (Remote control & cables) 附件 (遥控器, 电 源线, 连接线)	X	○	○	○	○	○
Batteries in Remote Control (ZnC) 遥控器电池	X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ll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for this part is below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X: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t least one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used for this part is above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环保使用期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se Period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 10 years )*

电子信息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电子信息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 10 years ) during which the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s or elements contained in electronic information products will not leak or mutate so that the use of these [substances or elements] will not result in any severe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y bodily injury or damage to any assets.

